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固定资产报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固定资产管理的规定，公司对所属 16 户子企业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固定资产报废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固定资产管理的规定，公司对所属 16 户子企业对技术改造过程中淘汰的部分设备和房屋建筑物进行核实，该批因技改拆除的资产为落后淘汰资产，已无任何使用价值，符合报废标准。本次报废固定资产共计 839 项，原值 8,529.33 万元，累计折旧 6,182.67 万元，减值准备 70.39 万元，净额 2,276.27 万元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净额 2,276.27 万元，影响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,166.54 万元。本次报废有利于减少无效资产维护成本，确保公司资产账实相符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所属16户子企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固定资产管理的规定，对该批固定资产进行报废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